

证券代码：834134

证券简称：中业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6月6日，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授予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开设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05月31日。

（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是否授予公司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授予现有股东优先认购

权的议案》，故本次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因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故无需在册股东缴款。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须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的投资者，认购对象总数不超过 35 名。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每股价格人民币 8.00 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9.45 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60 万元（含本数），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前述范围内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经最终确认，认购对象及认购份额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拟认购股数（股）	拟认购金额（元）
1	张明丹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32,000	256,000.00
2	胡静珍	监事、核心员工	10,000	80,000.00
3	刘春健	职工代表监事、核心员工	9,000	72,000.00
4	李芳莲	核心员工	9,000	72,000.00
5	孙筱淞	核心员工	8,000	64,000.00
6	程飞鸽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7	王建奎	核心员工	4,000	32,000.00

8	任宁宁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9	杨茂卿	核心员工	4,000	32,000.00
10	王庆贺	核心员工	3,000	24,000.00
11	李建乐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12	睢川川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13	王娟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14	党改云	核心员工	1,500	12,000.00
15	严露茜	核心员工	1,000	8,000.00
16	刘斌	核心员工	1,000	8,000.00
17	马冬梅	核心员工	2,000	16,000.00
合计			94,500	756,000.00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8年6月19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8年6月29日（含当日）

(三) 认购程序

1、与公司签订认购协议的发行对象应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含当日）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2、2018 年 6 月 29 日（含当日）前，认购人将缴纳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后邮件发至公司，同时需要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确认。

3、2018年6月29日（含当日）前，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无。

三、缴款账户

户名：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71905617910706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股份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法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公司账户，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该自然人；汇款用途填写“***（投资者名称）中业科技股票认购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姓名（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指定入资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需注明认购人姓名（名称）和认购股份数，例如：张三，10,000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与其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的认购股份数不一致的，以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其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的认购股份数、可认购上限股份数的三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该认购人；

（三）对于在2018年6月29日前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8

年 6 月 29 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认购方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后，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李之光

（二）电话/传真：0371-85518371

（三）邮箱：li@zoneyet.com

（四）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西三环路 289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7 号楼 3 层。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六、备查文件目录

《股份认购协议书》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8 日